

证券代码: 002668

证券简称: 奥马电器

公告编号: 2015—022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Homa 奥马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15 年 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蔡拾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昌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小波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872,239,133.95	956,428,970.24	956,428,970.24	-8.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697,376.76	38,884,931.93	38,884,931.93	-26.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617,962.49	47,963,252.85	47,963,252.85	-71.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333,103.97	17,160,040.71	17,160,040.71	117.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4	0.24	-29.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4	0.24	-29.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8%	2.84%	2.84%	-1.1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3,364,321,732.73	3,214,743,247.70	3,214,743,247.71	4.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44,845,682.75	1,516,148,305.99	1,516,148,305.99	1.8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53,673.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3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750,554.6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2,532.71	
合计	15,079,414.2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

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10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余施诺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24%	93,000,000	93,000,000		
东盛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63%	7,660,355	0		
田赣生	境内自然人	0.97%	1,598,109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兴业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7%	949,720	0		
刘嘉玲	境内自然人	0.49%	813,500	0		
朱文军	境内自然人	0.40%	660,000	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融临 1 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36%	600,080	0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金元元翔 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30%	500,000	0		
孙付雪	境内自然人	0.29%	482,400	0		
程海来	境内自然人	0.27%	450,228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东盛投资有限公司	7,660,355	人民币普通股	7,660,355
田赣生	1,598,109	人民币普通股	1,598,10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兴业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49,720	人民币普通股	949,720
刘嘉玲	813,500	人民币普通股	813,500
朱文军	6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0,00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融临 1 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00,08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80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金元元翔 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
孙付雪	482,400	人民币普通股	482,400
程海来	450,228	人民币普通股	450,228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创势翔旭日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田赣生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511,005 股，刘嘉玲通过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813,500 股，朱文军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660,000 股，按照实名重新排序后，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上表所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比较合并财务报表各科目金额变动幅度超过30%的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单位：元

科目	2015年3月31日 /2015年1-3月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1-3月	变动金额、幅度		说明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394,975.40	13,966,758.08	-10,571,782.68	-75.69%	(1)
应收票据	178,856,277.32	116,740,846.37	62,115,430.95	53.21%	(2)
预付款项	298,255,010.41	133,352,655.65	164,902,354.76	123.66%	(3)
在建工程	251,422,899.68	176,485,810.68	74,937,089.00	42.46%	(4)
其他非流动资产		89,740,054.91	-89,740,054.91	-100.00%	(5)
短期借款	79,110,100.05	20,948,622.64	58,161,477.41	277.64%	(6)
预收款项	171,195,414.48	114,357,060.75	56,838,353.73	49.70%	(7)
应付职工薪酬	57,736,917.96	39,425,073.38	18,311,844.58	46.45%	(8)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9,246.31	2,095,013.71	-1,585,767.40	-75.69%	(9)
财务费用	3,234,168.81	-1,211,286.20	4,445,455.01	367.00%	(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571,782.68	-19,054,243.56	8,482,460.88	44.52%	(11)
投资收益	24,322,337.28	9,582,923.93	14,739,413.35	153.81%	(12)
营业外收入	2,182,546.40	835,230.17	1,347,316.23	161.31%	(13)
营业外支出	853,686.73	442,231.46	411,455.27	93.04%	(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33,103.97	17,160,040.71	20,173,063.26	117.56%	(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823,744.90	-18,669,246.24	-124,154,498.66	-665.02%	(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571,497.70	-49,893,271.19	168,464,768.89	337.65%	(17)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500,245.29	9,121,950.50	6,378,294.79	69.92%	(1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	28,581,102.06	-42,280,526.22	70,861,628.28	167.60%	(19)

增加额					
-----	--	--	--	--	--

上述主要会计报表科目变动原因的说明：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减少，主要是由于签订的远期结售汇合约汇率变动产生公允价值变动影响所致；
- (2) 应收票据的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销预收货款增大，货款通过应收票据结算方式增加所致；
- (3) 预付账款的增加，主要是生产旺季，储备战略材料，预付供应商款项增加所致；
- (4) 在建工程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建造的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 (5) 其他流动资产的减少，主要是由于报告期销项税金减少，进项税金抵扣增加影响所致；
- (6) 短期借款的增加，主要是报告期外币材料借款增加所致；
- (7) 预收款项的增加，主要是由于销售旺季，预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 (8) 应付职工薪酬的增长，主要原因是应付未付员工薪酬增加所致；
- (9)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减少，主要是由于远期结售汇合约的公允价值变动影响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减少所致；
- (10) 财务费用的增加，主要是由于汇率变动产生汇兑损益、手续费用支出增加所致；
- (1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增加，主要是由于订立远期合约未交割的汇率变动影响所致；
- (12) 投资收益的增加，主要是由于远期外汇合约交割实现收益和部分理财收益增加所致；
- (13) 营业外收入的增加，主要是由于本期所收到的出口信用保险补贴增加所致；
- (14) 营业外支出主要是由于本期变卖报废固定资产损失增加所致；
- (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是收到出口退税款增加所致；
- (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是报告期新购设备增加所致；
- (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是增加银行短期借款影响所致。
- (1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增加，主要是受外币汇率波动影响所致；
- (1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的增加，主要是经营活动产生的净额和筹资活动产生的净额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中山施诺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山施诺工业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	2012年03月27日	至2015年4月16日	履行中

		<p>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中山施诺工业投资有限公司</p>	<p>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山施诺工业投资有限公司承诺：“本公司目前未投资于从事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业务活动的公司或企业。本公司及本公司参股、控股的公司或企业将来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并造成股份公司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同意无条件退出竞争，并赔偿股份公司相应损失。”</p>	<p>2012年03月27日</p>	<p>长期有效</p>	<p>履行中</p>
<p>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p>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如有)	不适用

四、对 2015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30.00%	至	10.00%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 (万元)	8,185.93	至	12,863.6
2014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11,694.18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报告期预计市场竞争激烈，压缩公司部分产品毛利。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以下无正文, 为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签字页)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蔡拾贰)

批准报送日期: 2015 年 4 月 13 日